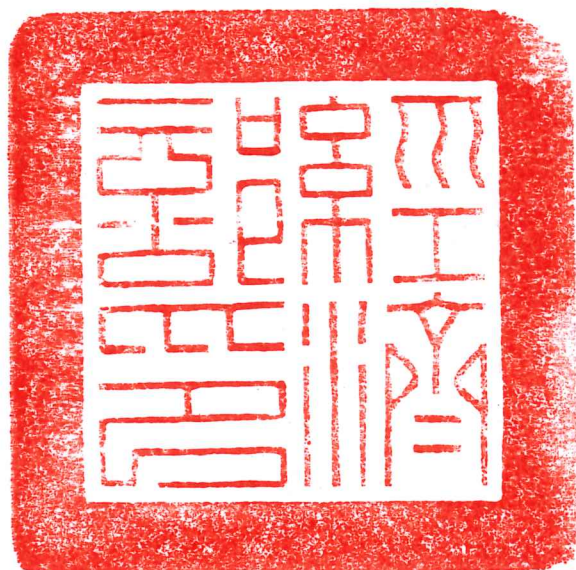


經濟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7日
發文字號：經地礦字第11359100180號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訂定「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（F0025口宵里斷層）」、「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（F0026利吉斷層）」及「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（F0027初鄉斷層）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依據：「地質法」第五條第一項、「地質敏感區劃定變更及廢止辦法」第二條第三款及第十三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「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（F0025口宵里斷層）」、「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（F0026利吉斷層）」及「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（F0027初鄉斷層）」之範圍圖詳如附件。如需參考劃定計畫書，得向臺南市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本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閱覽，或逕自本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全球資訊網站「地質法專區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gmma.gov.tw/nss/p/H001>）下載電子檔。



部長 **郭智輝** 公出
政務次長 **陳正祺** 代行